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114 學年度 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徵稿 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114 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活動。

貳、目的

- 一、強化核心素養導向課程設計：透過情境化與議題化的教學與評量設計，實現學習內涵與社會脈動、生活情境的深度連結，提升學習成效。
- 二、促進教師專業創新與教學潛能發展：藉由徵選優質教案，激發教師多元教學策略之創意實踐，並推動專業成長與教育創新。
- 三、建構教育資源共享與專業交流機制：整合優秀教案，形塑教師專業對話與觀摩平台，以提升教育品質與專業發展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

肆、辦理時程

項目	時間
收件截止	延長至 114年 12月12日（星期五）
成績公告	114年 12月26日（星期五）
成果分享	另行通知公告

伍、徵稿方式

- 一、徵稿主題：「一般科目暨藝術群 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教案

請自行選擇一項教學單元，完整呈現課程與教學之設計及實施歷程，主題內容須融入教育部國教署十九項議題中至少一項，以一般科目群或藝術群核心素養內涵及學習重點做為教學指引，發展核心素養導向的教學評量活動，設計實際可行之教學評量，且須包含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並能直接或經修正後作為宣導與推廣之教學資源。

教案內容應包含下列項目（請參見附件 1 教案示例參考格式）：

教案內容應包括以下：	
（一）教學設計理念說明	1. 本教學單元之設計理念。 2. 議題融入之構思與設計。 3. 單元內容架構。
（二）教學單元之教案設計	1. 領綱核心素養。 2. 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學習內容）與學習目標。 3. 完整教案內容。
（三）班級經營	針對該單元教學活動進行班級經營解說。
（四）多元評量	針對學生端施測的多元評量以及教師對評量結果的運用等。
（五）實施歷程與省思	整體過程的省思與成長。
（六）參考資料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表列十九項「議題」：

1	性別平等	6	能源	11	法治	16	多元文化
2	人權	7	家庭	12	資訊	17	閱讀素養
3	環境	8	原住民族	13	安全	18	戶外教育
4	海洋	9	品德	14	防災	19	國際教育
5	科技	10	生命	15	生涯規劃		

二、投稿方式：

- 請至本中心網站（<https://vtedu.k12ea.gov.tw/nss/s/gcart/p/60>）點選連結（<https://forms.gle/d2b6SEQbqoWLS88k6>），填寫報名表單及上傳教案檔案、切結書及使用授權同意書（附件1-3，未簽名或未繳交視同放棄資格）。
- 歷年得獎作品可參考本中心網站－教學資源－素養導向示例／議題融入教案示例。
- 評審以上傳之電子檔為主，不須繳交紙本資料，得獎作品之電子檔將作為本中心網站優良教材觀摩及成果展示之用。
- 投稿者須上傳 WORD 及 PDF 兩種格式各一份檔案，檔名範例：科目_教案名稱_報名者姓名。
- 教案素材可包含：照片、影片畫面、動畫畫面、心得成果、文字說明等，請自行摘錄並整理至教案內容中，以同一檔案呈現，教案中如有學生照片或影像，請將學生臉部及姓名進行模糊或遮蔽處理（如：以圖案遮蔽、王〇明）。
- 投稿作品若未符合投稿規範及教案內容要項，皆不列入評選審查。

陸、參與對象

全國公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職業類科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或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中之「一般科目群」及「藝術群」教師及相關領域任教教師，鼓勵各校積極報名。

一般科目群包括下列科目：

綜合活動領域		藝術領域		科技領域	
1	生命教育	6	音樂	10	資訊科技
2	生涯規劃	7	美術	11	生活科技
3	家政	8	藝術生活	健康與體育領域	
4	法律與生活			12	體育
5	環境科學概論			13	健康與護理

註1：114學年度起「全民國防教育」不再列於本中心之服務範圍，故不屬於本次徵稿對象。

藝術群包括下列科別：

視覺藝術類		表演藝術類		音像藝術類		音樂類	
1	美術科	3	表演藝術科	7	電影電視科	9	音樂科
2	時尚工藝科	4	舞蹈科	8	多媒體動畫科		
		5	戲劇科				
		6	影劇科				

註1：以上表列科目（別）若為選修科目，以各校開課科目（別）作為報名參賽科目（別）

註2：藝術群請根據已執行的部定、校訂課程內容為主。

柒、獎勵及成果分享

一、獎項：

名次	獎項（一般科目群四領域與藝術群分組排名）
特優（各組1名共5名）	陸千元及獎狀乙紙
優選1（各組1名共5名）	伍千元及獎狀乙紙
優選2（各組1名共5名）	肆千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依投稿件數比例訂定）	獎狀乙紙

二、權利與義務：

- 得獎作品電子檔逕存本中心，以供推廣及公開展示之用。
- 得獎者應配合本中心參加研習，並推廣得獎教案。
- 得獎者需保證所提供之作品，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若有任何第三者主張受侵害之事，得獎者需自行出面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 請詳閱上述評選辦法，一旦報名，則視同同意本競賽辦法之相關規定。

捌、評選方式：

一、評選方式：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及專業教師進行審查。

二、評選標準：評分項目分為設計理念、學習目標、教學單元、多元評量，評分標準如下：

評分項目	審查內容
設計理念	1. 說明設計本教學單元之動機 2. 議題融入適切性 3. 符合素養導向之課程設計
學習目標	1. 與108課綱素養導向之連結性 2. 預期達成之教學目標適切性 3. 跨科目、跨領域之合理性及完整性
教學單元	1. 教學活動安排之適切性 2. 教學活動設計之創新性 3. 教學活動設計之完整性
多元評量	1. 評量工具設計之效度 2. 評量方法之多元性 3. 評量施行的可行性
教學省思	整體過程的省思與成長

玖、承辦人

群科中心王小姐；聯絡電話(02)7749-3682；電子信箱 anisa327@ntnu.edu.tw

114 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格式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理念				
核心素養	總綱 核心素養		領綱 核心素養	
	● 總綱核心素養說明 僅列出本單元高度相關之總綱核心素養項目		● 領綱核心素養說明 僅列出本單元高度相關之領綱核心素養項目。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學習內容	●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議題融入	實質內涵	● 從總綱十九項議題中選擇融入之議題，以落實議題核心精神，列出融入的議題實質內容。		
	所融入之學習重點	● 列出融入之學習重點(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及融入說明，建議同時於教學活動設計之備註欄說明。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教材來源及出處				
教學設備/資源				

學習目標	● 以淺顯易懂文字說明單元學習目標，並以學生為主體加以敘寫。 ● 學習目標應呼應上列之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建議配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敘寫目標，以兼顧「知識內容」與「認知歷程」。 ● 可試著將上列學習表現中的「動詞」結合學習內容中的「名詞」加以連結，敘寫出較符應素養導向之學習目標。
------	---

教學內容與活動設計			
教學內容架構	● 列出主要教學內容重點，或以架構圖呈現教學的內涵重點。		
「教」與「學」的活動及實施歷程		時間	備註/學習評量重點
● 教與學的活動包括準備活動、發展活動、綜合活動、評量活動等內容，可以教學流程呈現實施歷程。 ● 教學流程需落實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之精神，掌握整合認知、情意、技能之學習目標，結合生活情境與實踐，凸顯學習策略、學習內容與學習過程之連結。 ● 重點在於整體說明主要的教與學的活動，毋需鉅細靡遺之窮盡冗長敘述。			可適時列出學習評量的方式、議題融入設計重點以及其他學習輔助事項。
● 評量工具 (如評量規準、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			
● 學習成果 學生學習歷程案例、學生學習成果、學生學習心得。			
● 教學省思 教師教學省思、觀課者心得。			
● 參考資料			
附錄： 列出與此教案有關之補充資料（得附上如教學活動簡報、活動照片、學生作品及相關資料等）。			

說明：

1. 教案文責自負，如採用他人文字或資料，務必先取得對方授權同意。
2. 本中心對教案有刪改權，一經投稿，視同授權本中心刊載。
3. 表格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114 學年度 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徵稿

【切結書】

教案名稱：_____

校名(全銜)：_____

立切結書人為參加「教育部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114 學年度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徵稿」之投稿人，茲切結事項如有下列各項情事之一，於評選前發現者，取消參選資格，於獲獎後發現者，追回獎狀及稿酬：

- 一、 報名時確定已獲得其他同質競賽或徵稿前三名獎項。
- 二、 投稿作品確為本人設計且經實際實施，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查證屬實者。
- 三、 投稿作品如有侵犯他人之著作權及違反學術倫理，且查證屬實者。
- 四、 違反本計畫相關規定，有具體事實者。

此致

教育部國教署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立切結書人簽名：
(全部作者均須親筆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114 學年度 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徵稿

【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授權同意書為每一教案一份

一、契約雙方：

甲 方：教育部國教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乙 方(全部作者)：

二、著作授權之範圍及限制：

本人（參賽人）（以下簡稱乙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國教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以下簡稱甲方）使用乙方報名參加「114學年度議題融入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教案徵稿」徵選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乙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2. 乙方作品無償授權甲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3.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4. 乙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或投稿，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徵稿。
5.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乙方須自負法律責任，甲方並得要求乙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致甲方受有損害，乙方應負賠償甲方之責。

此致

教育部國教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

投 稿 作 品 名 稱	
作者簽名（乙方） （全部作者親簽）	